

重庆市教育科学研究院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职能职责

重庆市教育科学研究院是重庆市教育委员会直属的教育科学研究机构，主要职责任务：一是开展教育理论研究，包括开展教育宏观政策与教育发展研究、教育理论与实践研究、科研管理以及各类教育科学研究等；二是开展课程与教学研究，包括开展学前教育、中小学教育、职业教育、成人教育和高等教育等教材的编写，课程与教学的研究、指导和服务等工作；三是开展教师培训与交流，包括承担教师培训、开展国内外教育科研交流、教育情报交流、提供教育媒体宣传和咨询服务。

(二) 机构设置

我院设有办公室、组织人事处、纪检室、科研处、财务处、教育政策研究所、高等教育研究所、普通中等教育研究所、初等教育研究所、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研究所、教育信息技术研究所、教育期刊与咨询服务所、教育督导研究所、德育研究所 14 个正处级机构。重庆市青少年创新学院、重庆市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研究中心重庆市教育科学研究院分中心、重庆市高等学校课程思政研究与指导中心、重庆市青少年法治教育研究中心、重庆市心理健康教育研究与指导中

心、重庆市中职技能大赛办公室、重庆市语言文字测试工作中心等 8 个市级教育科学研究平台也设在我院，同时建有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我院与重庆市巴蜀中学、巴蜀小学联合举办有“重庆市教科院巴蜀实验学校”，正在民转公过程中。

二、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 **总体情况。**2021 年度收入总计 9,140.45 万元，支出总计 9,140.45 万元。收支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758.06 万元、下降 7.7%，主要原因是 2021 年财政拨款收入和其他收入较 2020 年有所下降，相应减少相关方面支出。

2. **收入情况。**2021 年度收入合计 6,737.5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160.92 万元，下降 31.9%，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2671.36 万元；其他收入减少 489.56 万元，今年比去年减少培训中心终止办学清算款 250.64 万元，各类教材出版费 95.35 万元以及考试命题费。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451.56 万元，占 95.8%；其他收入 286.03 万元，占 4.2%。此外，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580.04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1,822.82 万元。

3. **支出情况。**2021 年度支出合计 9,140.4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537.20 万元，增长 20.2%，主要原因是：一、因绩效工资核定总量提高补发职工绩效工资；二、缴纳职业年金清算；三、去年结转的项目经费在今年形成支出。其中：基本支出 4,324.28 万元，占 47.3%；项目支出 4,816.18 万元，占 52.7%。

4. 结转结余情况。2021 年度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822.82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度结转的项目经费 1,822.82 万元在 2021 年形成支出。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8,274.38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848.54 万元，下降 9.3%。主要原因是减少了教育高质量，改善办公条件等方面的投入。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收入情况。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451.5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671.36 万元，下降 29.3%。主要原因是当年度减少了新时代重庆教育高质量发展与改革研究经费，办公条件改善经费等资金。年度收入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106.74 万元，增长 20.7%。主要原因是市财政追加新高考综合改革，教师及教育管理干部市级培训经费，中小学幼儿园国家级培训资金等经费预算。此外，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822.82 万元。

2. 支出情况。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274.3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974.29 万元，增长 13.3%。主要原因是上年度结转的项目经费在今年形成支出。年度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967.56 万元，增长 13.2%。主要原因是市财政追加新高考综合改

革，教师及教育管理干部市级培训经费，中小学幼儿园国家级培训资金等项目经费，支出也相应增加。

3. 结转结余情况。2021 年度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822.82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度结转的项目经费 1,822.82 万元在 2021 年形成支出且 2021 年无结转结余。

4. 比较情况。本部门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

(1) 教育支出 7,396.54 万元，占 89.4%，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848.39 万元，增长 13%，主要原因是市财政追加新高考综合改革，教师及教育管理干部市级培训经费，中小学幼儿园国家级培训资金等项目经费，支出也相应增加。

(2) 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 528.03 万元，占 6.4%，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19.17 万元，增长 29.1%，主要原因是年度预算执行中，按政策缴纳和发放养老保险改革和离退休“中人”一次性补助资金等，年末由财政部门清算追加。

(3) 卫生健康支出 154.57 万元，占 1.9%，同年初预算一致。

(4) 住房保障支出 195.24 万元，占 2.4%，同年初预算一致。

(四)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937.4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3,676.7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41.75 万元，增长 7%，主要原因是：因绩效工资核定总量提高补发职工绩效工资并缴纳职业年金清算。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保障我院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及社会保险缴费，离退休人员离休费及生活补助等开支。公用经费 260.6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15.91 万元，下降 30.8%，主要原因是去年预付部分费用，导致今年物业管理费、职工食堂等费用支出减少；今年无扶贫资金、行政补助工会经费等支出。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办公费、差旅费、印刷费、水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维修维护费、劳务费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 5.22 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6.78 万元，下降 56.5%，；较上年支出数减少 0.09 万元，下降 1.7%。较年初预算和上年决算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一、受疫情影响，公务接

待，公务车运行维护费减少。二、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按照只减不增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

（二）“三公”经费分项支出情况。

公务车运行维护费 4.97 万元，主要用于我院机要文件交换、市内因公出行、监督检查等工作所需车辆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4.03 万元，下降 44.8%；较上年支出数减少 0.03 万元，下降 0.6%，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部分项目未开展，公务用车减少，支出相应减少。

公务接待费 0.25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国内其他省市教育行政部门、学校、教科研单位调研学习，接受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2.75 万元，下降 91.7%；较上年支出数减少 0.05 万元，下降 16.7%，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公务接待减少，公务接待支出相应下降。

本部门 2021 年度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用。

本部门 2021 年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费。

（三）“三公”经费实物量情况。

2021 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共计 0 个团组，0 人；公务用车购置 0 辆，公务车保有量为 5 辆；国内公务接待 2 批次 30 人，其中：国内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2021

年本部门人均接待费 81.67 元，车均购置费 0.00 万元，车均维护费 0.99 万元。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会议费和培训费情况说明。

本年度会议费支出 141.2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8.28 万元，下降 16.7%，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部分项目未开展，支出相应减少。本年度培训费支出 510.7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31.30 万元，下降 20.5%，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部分市外培训项目未能如期开展，支出相应减少。

（二）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按照部门决算列报口径，我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之内。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5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2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2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78.6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7.5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61.11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主要用于采购限额内的工程和货物等。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院对 15 个项目以填报目标自评表的形式进行了绩效自评，涉及资金 4336.94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安排及预算执行合理，实现了项目建设预期目标。

（二）绩效自评结果

1. 绩效目标自评表

以我院开展的“社区教育-老年教育”研究项的绩效自评为例：

	社区教育-老年教育经费	项目编码	1821B250【0189】 21025295	自评总分 (分)	100		
主管部门	250-市教委	财政处室	002-教科文处	项目 联系人	李志辉	联系电 话	13608300935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调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	执行率 权重	执行率 得分 (分)
	年度总 金额	200	200	200	100	10	10

	其中：市 级支出									
	补助区 县									
当年绩效 目标	年初绩效目标			全年（调整）绩效目标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稳步推进，完成各项工作 目标			稳步推进，完成各项工作目标				稳步推进，完成各项工作 目标		
绩效指标	指标名 称	计量 单位	指标 性质	年初 指标值	调整 指标值	全年 完成值	得分系数 （%）	指标权 重 （分）	指标得 分 （分）	是否核 心指标
	开发课 程	门	=	4	4	5	100	20	20	非核心
	微型课 程开发 数量	个	≥	20	20	25	100	20	30	核心
	老年教 育培育 点	个	≥	20	20	42	100	30	30	核心
	社会人 员培训 人次	人次	≥	5000	5000	6200	100	30	20	非核心
说明	2021年，老年教育项目以项目申报评审的方式，遴选老年教育培育点，每个老年教育培育点中标项目不得超过2个项目。经专家评审，50个项目中，有42个单位申报成功；其中，34个单位成功申报一项，8个单位成功申报两项。									

2. 绩效自评报告或案例

本部门没有委托第三方开展绩效自评，不涉及此项内容。

3. 关于绩效自评结果的说明

无。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不涉及市财政局委托第三方对部门政策或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

六、专业名词解释

以下为常见专业名词解释目录，仅供参考，部门应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解释和**增减**。比如可将类级功能科目和经济科目细化解释到项级。若有删减注意调整段落序号。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

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反映在本项内。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七）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缴纳所得税、提取专用基金、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其他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七、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023-63617979。